

股票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2019-065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 年 12 月 10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600	中国铝业	2019/11/8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披露了《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9-060），直接持有本公司 29.67% 股份的股东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在 2019 年 11 月 22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将新增《关于公司拟认购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详情如下：

公司拟认购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价格按照云铝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法定程序确定，认购股权比例不低于云

铝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 5%（以最终定价及认购金额确定的股权比例为准），认购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

由于公司与云铝股份同受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事项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披露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认购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64）。

三、除了上述新增加的临时提案外，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披露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9 年 12 月 10 日下午 2 点

召开地点：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办公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9 年 12 月 10 日
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拟认购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3.01	选举欧小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有关议案 1 的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日报》上披露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8）。

有关议案 2 的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日报》上披露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认购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64）。

有关议案 3 的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日报》上披露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61）。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2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包括：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铝山西铝业有限公司及中铝海外控股有限公司）。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附件：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经修订）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2 日

备查文件：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

附件: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经修订)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
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_____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拟认购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欧小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议案 1-2 为非累积投票议案，采用常规投票制。常规投票制表决票填写方法：请您在认为合适的栏内填上“√”（若仅以所持有表决权的部分票数投票，则请在相应的栏内填入行使表决权的具体票数）。
2. 议案 3 为累积投票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表决票填写方法：累计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独立董事或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独立董事或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累积投票制包含常规投票制，股东可用所持表决权的部分票数投票，也可用全部票数投票。请股东在“投票数”一栏下写明投票的具体数量，如果股东在候选人的“投票数”一栏内填“√”，即默认股东对该候选人的投票数与其拥有的持股数相同。
3. 如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做出具体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表决。
4. 根据《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投弃权票或放弃投票，在计算该议案表决结果时，均不作为有表决权的票数处理。

重要提示：

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披露的随附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作废，请各位股东以本次发布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经修订）为准。